# 遂宁市宸安投资有限公司

# 晨光博达项目专线建设工程代理机构投标邀请函

遂宁市宸安投资有限公司拟参照投标方式对“晨光博达项目专线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工程招标代理机构参与。

一、项目名称：晨光博达项目专线建设工程。

二、招标人名称：遂宁市宸安投资有限公司

三、招标方式：

1.项目控制价400万元（暂定金额，最终根据评审通过的控制价为准）

2.投标实行一轮报价，经综合评定后报价最低的选定为成交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按照下浮比例填写报价）。

3代理机构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委299号文（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计算。

4.投标人报价优惠率有两家及其以上最低时，采用第二轮报价，由第二轮报价最低者中选。

四、报名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具有相应资质，且满足下列条件：

1.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且法人营业执照没有超过期限；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办法；

3.具有履行合同的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

五、报名资格文件递交要求：

1.投标书；招标代理机构简介；

2.资格、资质证明文件（营业执照复印件（三证合一）、政府采购代理资质证书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以上资料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3．代理机构简介及服务承诺；

4.招标代理机构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六、投标截止时间：即日起至2021年8月13日15:00:00。

具体公示信息见遂宁市宸安投资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ncags.com）。

七、开标地点和时间：遂宁市安居区安东大道安居现代装备制造产业园办公楼3楼会议室，开标时间2021年8月13日15:00:00。

八、联系方式

地址：遂宁市安居区安东大道安居现代装备制造产业园办公楼4楼412室。

联系人：陆先生 联系电话：0825-8538155

电子邮件：415720202@qq.com

遂宁市宸安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0日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1：

投 标 书

致：\_\_\_\_\_\_\_\_\_\_

我们收到了 晨光博达项目专线建设工程 招标代理服务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投标活动并投标，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授权\_\_\_\_\_\_\_（职务：\_\_\_\_\_）作为全权代表负责解释投标文件及处理有关事宜。

（2）我们愿意接受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要求，并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要求，提供服务，招标代理费优惠率：\_\_\_\_% 。

（3）如果我们中标，我们保证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采购人签订合同。

（4）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认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结束后30天内。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5）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6）我们承认并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费率。

（7）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8）如果我们中标，我们同意从投标之日起至此次委托时间结束均遵守本投标文件，在此期限期满之前的任何时间，本投标文件一直对我们具有约束力。

（9）在制定和执行正式合同之前，本投标文件连同中标通知书，应构成我们双方之间有约束力的合同。

（10）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11）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有效的，如有虚假，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愿承担一切责任。

（12）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按照控制价填写下浮比例） | 备注 |
| 1 | 晨光博达项目专线建设工程 |  | 控制价计算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委299号文（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计算 |

投标代表人签字 :

投标单位公章

日期: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_\_\_（注册地址）的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我公司现授权我单位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参加 晨光博达项目专线建设工程招标代理 招标代理服务项目 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性别： 年龄：

单位： 职务： 身份证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盖章）： 日期：

附件4：

承 诺 书

\_\_\_\_\_\_\_\_\_\_\_\_\_\_\_\_：

经本单位自愿申请，同意贵单位关于代理机构的各项准入条件（包括收费下浮条件），愿意接受安居区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的指导、协调、监督和管理，如违反了相关规定，除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相关处罚外，两年之内，不进入遂宁市政府采购市场。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章）：

承 诺 人：

年 月 日

附件5：

代理机构简介及服务承诺

1.代理服务机构的简介。

2.详细说明代理服务的内容、形式。

3.代理机构专业人员情况。

4.代理服务保证措施。

5.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服务承诺。

投标人代表签名：

投标单位公章：

附件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在参加 晨光博达项目专线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 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